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事项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矿业”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费蕙蓉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费蕙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生效后，费蕙蓉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费蕙蓉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费蕙蓉女士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费蕙蓉女士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费蕙蓉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费蕙蓉女士在任期间所做出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刘志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刘志迎先生当选后将接任费蕙蓉女士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

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淮北矿业独立董事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刘志迎先生已经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志迎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淮北矿业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 2、《淮北矿业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8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志迎，男，汉族，1964年11月生，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6年6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合肥工业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10年1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授。兼任工商管理创新研究中心主任（安徽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案例中心主任。中国区域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技术经济学会理事，中国案例研究委员会委员，安徽城市经济学会副会长，安徽省战略发展研究会副会长，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